

华电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并相应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华电重工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1年6月7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临时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并相应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》，拟根据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情况增加公司注册资本，同时相应修改公司《章程》。

一、注册资本变更情况

根据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决议，公司向179名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1,201万股股票，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股票授予登记，并取得《证券变更登记证明》，公司股份总数由115,500万股增加至116,701万股。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等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，公司拟相应增加注册资本，将注册资本由人民币115,500万元增加至人民币116,701万元。

二、公司章程修改情况

鉴于前述股份总数及注册资本变更，拟对公司《章程》进行相应修改，具体如下：

序号	原条款内容	现修改为
1	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15,500万元。	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16,701万元。

2	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115,500 万股，全部为人民币普通股。	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116,701 万股，全部为人民币普通股。
---	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	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

除上述修改外，公司《章程》其他内容无变化。

公司董事会授权经理层办理注册资本变更、公司《章程》修改相关工商备案手续。

《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并相应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》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华电重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一年六月七日